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美姑县自然资源局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美姑县自然资源局

编制时间：2023年03月03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美姑县第一批乡镇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
-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2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服务
- (四) 预算金额（元）：4,018,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零壹万捌仟元整
- (五) 项目概况：本项目一个包，采购美姑县第一批乡镇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项目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 (二) 预算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 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 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 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 4,018,000.00, 大写(人民币): 肆佰零壹万捌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 4,018,000.00, 大写(人民币): 肆佰零壹万捌仟元整

3、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城市规划和设计服务	标的名称	美姑县第一批乡镇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4,018,000.00	单价(元)	4,018,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 美姑县第一批乡镇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项目概述</p> <p>本项目一个包, 采购美姑县第一批乡镇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项目。</p> <p>二、项目要求</p> <p>(一) 规划范围: 凉山州美姑县巴普城乡融合发展片区包括巴普镇、新桥镇、典补乡、格合姑洛乡和井叶特西乡。</p> <p>(二) 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 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近期为2025年。</p> <p>(三) 编制依据</p> <p>包括但不限于以下:</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p>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6)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乡规划监督管理的通知》；
- (7)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 (8)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
- (9)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 (10)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城市和县城总体规划修改工作规则的通知》；
- (11) 市、县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法定规划）；
- (12) 四川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
- (1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 (14)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
- (15)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
- (16)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
- (17)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四川省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方案》；
- (18)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省县域内片区划分的指导意见》《关于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规划的指导意见》；
- (19)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

注：以上编制依据如有最新的按照最新的编制依据为准。

（四）规划原则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任务、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能交水等区域基础设施布局，按照“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生态有改善，城乡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增加”的原则，合理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

统筹协调、优化布局。充分衔接上位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根据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专项工作方案的要求，对片区专项规划进行统筹整合，全面优化片区国土空间布局、生产力布局、基础设施布局、公共服

务设施布局，以及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发展布局，推动片区一体化发展。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充分考虑自然资源禀赋、经济地理格局和历史人文背景等条件，综合片区人口、土地、产业等各类关键因素，准确把握片区发展方向和功能定位，相应确定编制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的思路、对策、布局与管控要求，推动各片区优势互补、彰显特色，实现差异化发展。

底线思维、绿色发展。根据下达的目标任务，合理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明确规划措施，切实维护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全面提高土地等资源的利用效率，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出地质灾害、洪涝灾害等风险隐患管控的具体举措，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以人为本、民主决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顺应群众诉求期盼、把握发展阶段及其特征的基础上，按照尊重规律、依法依规、严格程序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将共谋、共建、共享、共治贯穿到规划编制的全过程，切实增强规划工作的战略性、权威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五）规划主要内容

（1）片区规划

①综合现状分析

全面分析片区的区位关系、资源环境、空间利用、产业基础和镇村建设等基本情况。深入研究片区内乡村人口流动趋势，梳理经济社会、产业发展、空间利用、农房建设和设施配套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②功能定位与发展目标

依据上位规划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按照尊重乡村发展规律和“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游则游”的思路，综合确定片区功能定位、发展思路和规划目标。

③落实底线管控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三区三线”，统筹安排各类空间，切实做到适地适用、协调好保护与发展的关系。

④优化用地布局

围绕片区功能定位和存在的主要问题，统筹安排农用地、建设用地和其他用地布局。

⑤统筹产业发展

根据自然资源禀赋、现有产业基础和片区功能定位，推进关联度较高的产业连线成片、规模发展，同步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促进乡村一二三产

业融合发展。

⑥完善配套设施

合理确定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形成中心镇和其他建制镇错位配置、相互补充的设施配套模式，构建不同类型的城乡生活圈。

充分衔接上位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落实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和干线公路布局，进一步优化农村公路网络布局。

综合自然地理条件和现状建设基础，合理确定电力、燃气、水利，以及供水、污水、通信、环卫等设施的布局、规模和建设标准，明确重要基础设施廊道和重大邻避设施的建设与管控要求，进一步优化市政基础设施网络。

结合灾害隐患与风险评价结果，研究提出防灾减灾目标。合理确定设防标准和防灾分区、明确防灾措施和减灾对策。

⑦品质提升

充分尊重群众意愿，优化农村居民点布局，尽可能多地保留乡村原有地貌和自然形态，塑造山水田园与乡村聚落相融合的空间形态。顺应发展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需要，开展农用地综合整治整理。

⑧规划传导

依据《凉山州美姑县域内片区划分方案》所确定的村级片区，明确村级片区的范围边界、功能定位、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设施配建标准等要求。

1

（2）镇区规划

①现状概况

对镇区历史演变、人口情况、土地利用、基础设施、历史文化、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等进行综合分析，理清目前存在的突出问题。

②定位规模

根据镇区在片区中的地位 and 作用，结合发展潜力和上位规划要求，综合确定镇区定位与职能。结合人口变化趋势和片区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合理确定人口规模和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

③用地布局

结合地形地貌、工程地质、水文及其他相关因素，结合镇区建设历史沿革和既有建设布局特征，确定城镇发展方向。依据城镇性质，统筹安排居住、商业、交通、产业、仓储，以及绿地水系开敞空间、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等各类用地布局。

④公服设施

针对镇区实际服务管理人口的规模、构成和生产生活需求，合理确定教育、医疗、卫生和社会福利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的规模及位置。

⑤交通设施

优化镇区路网结构，深化主次干道线形，完善支路系统。明确客运站、公共交通停靠站、公共停车场等交通设施的规模和位置。

⑥市政设施

根据镇区发展和服务周边乡村需求，科学预测供水、排水、供电、燃气、通信、垃圾处理需求量，结合片区市政基础设施配置，查漏补缺，确定各类设施建设规模与用地位置。

⑦防灾设施

明确镇区防灾减灾目标，合理确定设防标准，划定各类灾害的影响和防护范围，提出治理、预警、监控、避让和功能疏解等防灾减灾措施。

⑧风貌管控

落实历史文化街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重要地下文物埋藏区的保护范围，划定紫线并明确管控要求。提出特色风貌保护重点区域的保护管控措施，明确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展示利用策略。

（六）成果要求

成果数据汇交材料应包括：加盖市级人民政府公章的纸质数据报送公文**1**份、电子成果数据**1**套。其中，电子成果数据包括：文本成果、图件成果、表格成果、矢量数据及成果报送清单。电子成果数据应符合《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数据汇交要求》的相关内容。

规划成果包括备案文件报送清单、规划文本、规划图件、规划表格、矢量数据库等，包括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成果各一份，若采购人另有要求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份数。

坐标系统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高程系统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采用国家标准3度分带。

文本成果采用pdf文件格式。文本文件名称按照“行政区划代码+片区名称+文件名称.pdf”的规则命名。汇交清单如下：

表 1 文本成果汇交清单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备案报告	
2	规划文本	

图件成果采用jpg文件格式，分辨率要求在300dpi以上。文件名称按照“

行政区划代码+片区名称+序号+图件名称.jpg”的规则命名，其中，序号为2位数字码，不足2位前面补。汇交清单如下：

表2图件成果汇交清单

序号	图件名称	备注
01	片区国土空间用地现状图	必备
02	片区国土空间“三区三线”规划图	必备
03	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必备
04	片区镇村体系及村级片区划分规划图	必备
05	片区设施与防灾减灾规划图	必备
06	镇区用地现状图	必备
07	镇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必备
08	镇区公服设施规划图	必备
09	镇区道路交通规划图	必备
10	镇区市政与防灾基础设施规划图	必备
11	镇区四线管控规划图	必备

注：1、可根据具体情况拆分或合并图纸；

2、镇区达到详细规划深度的，应补充镇区土地利用控制规划图、镇区开发强度规划图、镇区建筑高度控制图等必要图纸。

3、表格成果采用excel文件格式。文件名称按照“行政区划代码+片区名称+表格名称.xls”的规则命名。数据清单如下：

表3表格数据清单

序号	表格名称	备注
01	片区国土空间保护利用现状表	必备
02	片区规划指标体系表	必备

03	片区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必备
04	片区规划指标分解表	必备
05	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表	必备

注：表格详见《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

4、矢量数据采用gdb文件格式。文件名称按照“行政区代码+片区名称+规划矢量数据.gdb”的规则命名。

5、成果报送清单应说明本成果包含的数据内容，列名各个矢量数据图层名称、文本名称、表格名称和图件名称等。采用pdf格式，文件名称按照“行政区代码+片区名称+成果报送清单.pdf”的规则命名。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予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盖投标人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任选其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可提供2021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的有效财务报告复印件；②也可提供2021或2022年度投标人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投标人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注：以上4项具有同等的投标效力，提供任一项均可，第④条适用于新成立的法人或组织、未进行财务审计的投标人、存在困难的投标人，如在评审时不能明确界定，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评审）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投标人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任意六个月的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者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注：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承诺书；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但必须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注：原件）。（2）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投标人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2022年1月1日至今）连续六个月社保缴纳的证明材料（注：1.缴纳的银行电子回单或以社保部门出具的为准（注：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承诺书；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但必须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注：原件）。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因全国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体系改革，对已到期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视同继续有效。）	复印件盖投标人公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最后报价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 / 最后报价)×100%×100。注：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型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监狱企业、残疾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0.0	是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2	详细评审	项目团队实力	1、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得3分，同时具有城乡建设规划高级及以上职称加2分，本项最多得5分。2、规划咨询专业负责人1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得3分，同时具有规划类高级及以上职称加2分，本项最多得5分。3、测绘专业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测量高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中级工程师得2分；同时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加2分，本项最多得5分。4、项目团队人员：（1）规划人员：1）每有一名成员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得2分，本小项最多得4分，2）每有一名成员具有规划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得2分，本小项最多得4分。（2）测量人员：1）每有一名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得2分，本小项最多得6分，2）每有一名成员具有测量中级及以上职称得2分，本小项最多得8分。注：①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注册证需提供网查件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②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不得兼任，如有重复，以高分计算。③以上拟派人员须注册在本单位，提供在职证明材料。	37.0	是
3	详细评审	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本项目的理解；②对项目重点和难点问题分析；③项目实施的法律政策依据；④规划方案；⑤工作进度控制措施；⑥项目质量保障措施；⑦项目管理制度；⑧保密措施；⑨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及措施⑩对本项目的优化和建议。每有一项缺项的扣4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存在不完整有缺陷不满足实际情况（不完整有缺陷指：内容缺失、只有单纯的文字描述、凭空编造、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等。不满足实际情况指：不具备实施的可能性、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引用科学原理错误、前后内容互相矛盾、不符合采购需求、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扣2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40分。	40.0	否
4	详细评审	履约经验	2018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承担过一个规划类相关业绩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订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技术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

4) 合同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付款条件说明：规划报审方案通过相应层级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审查或联席会审议后，达到

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

3、付款条件说明：中标人提交最终成果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中标人配合进行。采购人可以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或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自项目最终验收日起，中标人需提供两年的免费售后服务，包括数据更新维护等。免费维护期满，中标人应继续做好维护服务，采购人支付相应维护费用，具体支付比例另行商议。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按合同约定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按合同约定

13)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按合同约定

14) 合同其他条款：按合同约定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是否按照成果形式要求交付全部成果资料；交付的成果是否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和相关规范；是否通过专家评审以及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查。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及合同实质性条款履约。

11)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本项目将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中标人配合进行。采购人可以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或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

